

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上市公司”或“中联重科”）第七届董事会 2025 年度第三次临时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通知已于 2025 年 5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

2、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3、公司董事詹纯新先生、贺柳先生、王贤平先生、张成虎先生、黄国滨先生、吴宝海先生、黄琚女士对本次会议全部议案进行了表决。

4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及《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《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》的议案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7 票，赞成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《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事务管理制度》全文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中联重科融资租赁（中国）有限公司拟注册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及信用债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表决票 7 票，赞成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披露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中联重科融资租赁（中国）有限公司拟注册发行资产支持证券及信用债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6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二〇二五年五月三十日